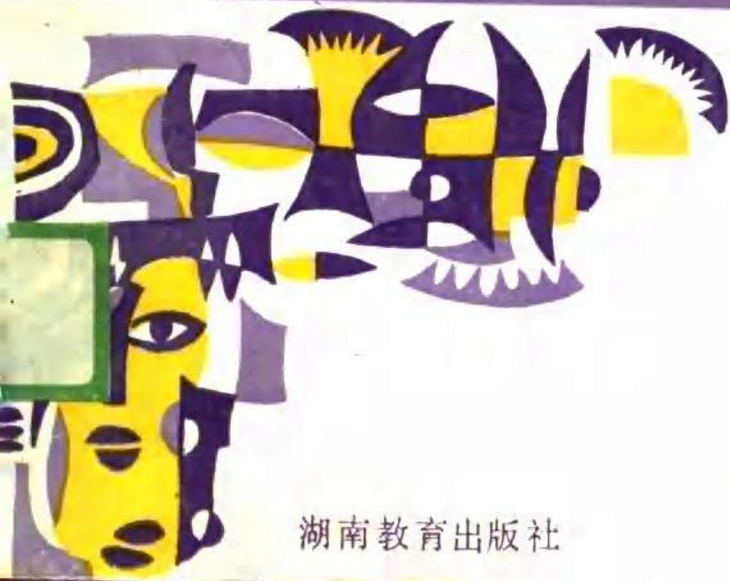




博士论丛

张鸿翼 著

儒家经济伦理



湖南教育出版社

儒家经济伦理

张鸿翼 著

责任编辑：姚莎莎

湖南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长沙展览馆路3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850×1092毫米 32开 印张：9.875 字数：200,000

1989年3月第1版 1989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

ISBN 7—5355—0791—3/G·823

定 价：5.40元

总 序

在中国现代化进程中，一批学有功力、才华横溢、富于开拓精神的中青年学者正脱颖而出。他们或潜心于某一专题，或驰骋于广阔的学术领域，其成就为中外学人所瞩目。他们中间的一些人，已经或即将获得国内外的博士学位。为了及时反映和交流他们的研究成果，我们将有选择地、但又不拘一格地编辑出版一套《博士论丛》，专门用以印行哲学、社会科学、人文科学及有关毗邻、交叉学科的优秀博士论文或水平相当的著作。

当今知识更新之高论邀宠，信息爆炸之危言耸听，我们却淡然于好新惊奇，无意于时髦文化的追求，这并非藐视各种新的尝试，实为强调学术根基之坚实。那些踏踏实实耕耘于学术之一隅、又心领神会于存在之整体的作者，才是我们最珍视的力量。我们惟愿为推进学术而效力。真正的学术，决非图一时一地之热闹，而需求有恒久性和世界性的作用。研习国故，不拘于考据、训诂，而要能通古今历史之至变，究人生社会之真义，启迪读者之心扉；治

理学术，则不限于述评、比较，要在体悟和理解中西文化之本源，与各民族宗师哲人交流。真正的学术是一种对话，不仅与国人、今人对话，与洋人、后人对话，而且不断提高对话的层次，就学术的进步来说，这是使我国民族文化立于世界之林的关键。创新而不止于移花接木，引进而不孜孜于搬弄新术语，首先要在学术上有深厚根基，然后才能开出自己的花朵。当然，这是一个很高的要求，没有多年自甘寂寞的艰苦劳作，是决不能达到的。但愿《博士论丛》的撰稿人与我们一起，逐步朝这个方向努力。我们相信，不屑于赶时髦、凑热闹的读者会理解我们的用心的。

“五四”运动后，也是一批青年人起而顺应世界文明大势，以新的眼光整理传统文化，移植西方文化，为中国现代学术文化奠了基，其中许多人日后成为学贯中西而又自成一说的名家。半个多世纪后的今天，在改革、开放的形势下，中西文化再次相遇和撞击，为中国现代学术文化创造性大发展提供了契机，而新一代的中青年学者在此大发展中必将发挥其中坚作用。我们有理由期望，《博士论丛》的撰稿人中也会涌现出不逊于前人、无愧于时代的大学者。

《博士论丛》编辑委员会

1987年7月于北京

目 录

绪 论·····(1)

上 篇

儒家经济伦理的形成·····(13)

1 儒家文化的历史成因·····(14)

2 中国古代知识群体的文化心态与儒家文化的思想特质·····(35)

3 儒家经济伦理思想的形成和发展·····(58)

中 篇

儒家经济伦理的内容·····(79)

4 经济运行的道德法则·····(80)

5 经济关系的道德原则·····(103)

6 经济行为的道德规范·····(128)

7 经济政策的道德准则·····(152)

8 经济管理的道德手段·····(183)

9 经济生活的道德价值·····(215)

下 篇

儒家经济伦理的命运·····(242)

| | | |
|-----|-----------------------------------|-------|
| 1 0 | 儒家经济伦理与中国传统社会经济结构的 长期延续..... | (243) |
| 1 1 | 儒家经济伦理与中国近代商品经济及企业 制度之不发达..... | (267) |
| 1 2 | 儒家经济伦理之命运..... | (296) |
| | 资料来源和主要参考书目..... | (307) |

绪 论

每一个民族也象每一个人一样，都有着她自己的“民族灵魂”。这个“民族灵魂”，就是那世代延续、不断发展的民族文化传统。确实，在我国，从那最远古的神话传说，到春秋战国时期的诸子杂说，再到今天人们的思想意识和文化观念，我们不难发现这其中贯穿如一的那种中华民族文化传统之“灵魂”。千百年来，尽管民族历史多有战乱灾变之劫难，社会历史屡现盛衰治乱之翻转，然而中国传统文化却“灵魂不死”，并随着中华民族种的繁衍而绵绵不断地延续发展。特别是每当社会出现重大变革之际，它总是幽灵般地徘徊在这块神州大地之上，萦绕在人们的心头眼前，或是影响着民众的世俗观念，或是制约着政治家的决策动机，从而对社会历史的发展方向和发展进程发生着不可忽视的文化影响。正因为如此，每当社会变革之际，人们总不免要“旧话重提”，这便每每引起一番关于传统文化检讨和反省来。

儒家文化在经济发展和实现现代化过程中的文化作用

问题，一直是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中的一个核心问题，不用说也是自“五四”以来尤其是近几年的经济改革中，为我国思想界和整个社会所普遍关注的一个具有重大现实意义的研究课题。在国际上，从本世纪初马克斯·韦伯关于儒教伦理不发生资本主义之命题的提出，到70年代以来与之对立的东亚“后期儒家文化”主题的崛起；在国内，从“五四”前后“打倒孔家店”与“弘扬国粹”之冲突，到近年来的“全面反传统”与“批判地继承传统”的争论，关于如何估价儒家文化在社会经济发展中的文化作用问题，即主要围绕着儒家文化是有利于还是不利于经济现代化的问题，始终存在着两种尖锐对立的看法。直到目前，这种讨论不仅尚难形成较一致的看法，而且似乎由于经济改革引起的社会冲突而演进为一场尖锐的文化观念冲突。

事实上，要对儒家文化的社会经济作用作出准确中肯的估价，首先需要对儒家的经济思想及其整个文化理论体系作出系统的研究。由于儒家文化的核心内容是其伦理思想，这使得儒家的政治思想、经济思想、文化教育思想都无不渗透着其伦理思想从而都具有显明的伦理特征，因此，我们对于儒家经济思想的研究也应该像对儒家其他思想研究一样，将它与其伦理思想融为一炉来系统研究。这就要求我们来系统地研究儒家的经济伦理思想，遗憾地是直至目前国内外尚无几人对此作出系统的专门研究。在本书中，我们不妨对这一荒无人迹的学术“莽原”作一次冒险性探索。

“经济伦理”的概念，最初是由马克斯·韦伯在本世纪初提出来的。韦伯提出研究“世界宗教的经济伦理”，其

中也包括了“儒教”。他所谓的宗教经济伦理，是指“在宗教的心理和实用的脉络之下促成行动的实际动机”，即在宗教伦理指导下促成经济行为的心理动机。^①其后，经济伦理这一概念便被国际学界所普遍接受和采用，有不少人着手研究如“企业伦理”、“商业伦理”等经济伦理。在今天，经济伦理已经成为西方当代经济学研究中的一个受到广泛重视的理论范畴。我们在本书中所要研究的儒家经济伦理，也是一种与儒家的经济思想和伦理思想都有所不同的独立的思想范畴，即特指儒家关于社会经济发展和经济生活中的道德价值和道德规范的思想，以及由此所薰陶培养的人们社会经济心态。因此，我们对儒家经济伦理的研究并不涉及儒家的全部经济思想和伦理思想，而是仅把二者有机地结合在一起的思想内容作为我们的研究范围。在本书的中篇里，我们设计了经济运行的道德法则、经济关系的道德原则、经济行为的道德规范、经济政策的道德准则、经济管理的道德手段、经济生活的道德价值等六章，希望通过这六个方面对儒家经济伦理思想作出一个较全面系统的概括，以求展示其整个理论体系和基本思想内容。

以往对儒家文化及其中国传统文化的研究，在思想方法上，不同程度地都存在一些问题。这主要表现为两种倾向：一是片面理解历史唯物主义方法，脱离历史实际机械地套用马克思的社会经济形态和阶级分析的理论模式，以致造成史学研究及历史人物评价上的简单化、公式化和绝对化；一是超历史地、抽象地估价传统文化的是非善恶，要么一般地讨论儒家伦理是利于还是不利于经济的发展，要么简单地、机械地把传统文化断然划分为“精华”和“糟

粕”而对其给予绝对的肯定或否定。思想方法上的混乱和失当是造成以往的传统文​​化讨论意见分歧、莫衷一是的一个主要原因。毫无疑问，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和唯物辩证法是指导我们对传统文化作出科学研究和历史把握的基本思想方法，也是我们从事儒家文化包括其经济伦理思想研究所应坚持的科学方法。具体说来，本书在运用这一马克思主义史学方法上试图作到以下几点：

第一，全面地把握经济与伦理之间的辩证关系。

马克思主义认为，“人们自觉地或不自觉地，归根到底总是从他们阶级地位所依据的实际关系中——从他们进行生产和交换的经济关系中，吸取自己的道德观念”。因此，“一切已往的道德论归根到底都是当时的社会经济状况的产物。”^② 承认在历史的总进程中经济对于伦理等一切文化观念的决定和制约作用，乃是历史唯物主义史学方法的精髓。尽管本书研究的角度侧重于探讨儒家经济伦理对经济发展的文化影响，但承认经济决定伦理将始终是我们的基本理论前提。我们强调儒家经济伦理对于经济发展的重要文化作用，然而绝不赞成把这种文化作用夸大到不适当的程度。例如，无论是把儒家伦理说成是中国不发生资本主义的主要原因，还是说成是促成东亚社会经济迅猛发展的“关键性因素”，在我们看来都是对儒家文化的社会作用的不切实际的夸大。

应该指出，对于国内史学界来说，主要的问题还不是过分夸大了文化作用，相反倒是往往片面强调经济作用而忽视了伦理及其他文化观念对于经济发展所发生的作用和影响。长期以来，史学界对任何历史现象的历史根源大都

一言以蔽之曰“经济决定”，谁要想从文化等非经济因素去解释便往往被扣上“唯心史观”的帽子而横遭扼杀，以致于探讨文化对社会发展的作用和影响事实上成为史学界无人敢于问津的学术禁忌。

恩格斯在致康·施米特的信中，就曾批评德国的许多青年作家把唯物主义这个词只是当作“一个套语”，“他们把这个套语当作标签贴到各种事物上去，再不作进一步的研究，就是说，他们一把这个标签贴上去，就以为问题已经解决了”。^③ 在1890年9月21日致约·布洛赫的一封信中，恩格斯更明确地指出，那种“说经济因素是唯一决定性的因素”是对他和马克思的“歪曲”。恩格斯指出，“根据唯物史观，历史过程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到底是现实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无论马克思或我都从来没有肯定过比这更多的东西。如果有人在这里加以歪曲，说经济因素是唯一决定性的因素，那末他就是把这个命题变成毫无内容的、抽象的、荒诞无稽的空话。经济状况是基础，但是对历史斗争的进程发生影响并且在许多情况下主要是决定着这一斗争的形式的，还有上层建筑的各种因素：阶级斗争的各种政治形式和这个斗争的成果——由胜利了的阶级在获胜以后建立的宪法等等，各种法权形式以及所有这些实际斗争在参加者头脑中的反映，政治的、法律的和哲学的理论，宗教的观念以及它们向教义体系的进一步发展。”恩格斯认为，“这里表现出这一切因素间的交互作用”，“其中经济的前提和条件归根到底是决定性的。但是政治等等的前提和条件，甚至那些存在于人们头脑中的传统，也起着一定的作用，虽然不是决定性的作用。”^④ 恩格斯在这里向人们强

调，应该重视政治的、法律的和哲学的理论、宗教观念以及文化传统等对于历史进程所发生的重大影响。马克斯·韦伯也说过类似的话，他在《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一书的导论中就写道：“我们承认经济因素的基本意义，因此每做出一种解释，都必须首先考虑经济状况。但同时，相反的相互关系也绝不能置之不顾。因为，尽管经济合理主义的发展，部分地依赖合理的技术和法律，但它同时也取决于人类适应某些实际合理行为的能力和气质。如果这类合理行为受到精神上的阻碍，则合理经济行为的发展也会遇到严重的内部阻力。神秘的和宗教的力量，以及以此为基础的伦理上的责任观念，过去始终是影响行为的最重要的构成因素。”^⑤正是从这一思想出发，韦伯认为新教伦理所引申出来的“资本主义精神”及其“经济合理主义”，曾有力地推进了资本主义的早期发展。韦伯的这种思想方法及其研究角度，对于我们今天研究儒家文化的社会影响也很有启发。以往我们在论及文化观念对经济基础的反作用时，大凡都是就某种文化观念对于其赖以产生的经济条件的反作用而言，而很少有人去探讨这种文化观念对于其后新的生产方式形成和新的经济制度建立究竟发生了什么样的文化作用。不可否认，人类社会的历史毕竟是由具有理性和思想的“人”创造的，而且正如恩格斯所说，“最终的结果总是从许多单个的意志的相互冲突中产生出来的”，^⑥人们创造历史、发动事变的社会行为总是受某种“意志”即思想动机所支配，而这种思想动机固然一方面和某种经济利益或经济条件分不开，另一方面也必然同某种社会文化传统有着不可忽视的联系。因此，任何一种新的经济形态的

形成和经济制度的新变动,不仅有着经济本身的历史动因,也必然存在着文化上的历史动因,而这种文化动因也只能到某种传统的文化形态中去寻找。在我们以往的历史研究中,恰恰正忽视了这方面的研究,绝少有人去探讨社会经济制度变革背后所潜藏的文化原因。

在我国传统文化之中,伦理道德问题向来是人们考察、处理、评价一切社会问题包括经济问题的理论出发点,这在儒家文化中表现尤为典型。儒家是主张“伦理”治国的,在他们看来不仅任何社会问题都和伦理道德有关,而且任何社会问题的最终解决都有赖于人伦道德关系的协调,因此,只要理顺人伦道德关系,其他如经济关系、政治关系、甚至国家间的外交、军事关系等等社会关系似乎都可以自然和谐了。对于社会经济问题,儒家尤为强调伦理道德的至关重要。儒家把实现人伦道德之和谐视作社会经济发展的崇高价值目标,由此出发,他们为人们的社会经济生活确立了一系列道德原则和道德规范,而这一整套伦理经济思想观念,千百年来对我国人民的社会经济心态以及对社会经济的实际发展都产生了极其深刻的文化影响。基此,我在本书中首先把儒家经济伦理视为我国古代社会经济结构、经济条件的产物,在这一前提之下,着重探讨了这一整套经济伦理观念对于社会经济发展所发生的深远的社会影响。在本书的下篇中,我将试图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来回答,儒家经济伦理对于我国两千多年来的社会经济发展以及我们正在进行的现代化建设曾经发生了和正在发生着什么样的文化影响。

第二,历史地估价儒家经济伦理的文化价值。

人们对于传统文化的研究和评价，总是立足于一定的时代高度并体现了该时代人们的某种文化价值观。然而，这并不意味着人们可以根据自己的主观好恶或依据自己所处时代的文化价值去随意地评说传统文化的是非善恶。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进程中，传统文化的演进是一种历史地选择和扬弃的过程，历史总是根据自身发展的客观需要不断地从传统文化中吸取和利用对其有益的因素，同时也不断地反抗和改造那些阻碍历史进步的不利因素。而且，人们还常常可以看到，在历史的螺旋式发展进程中，某些传统文化价值在一个时期会被人们“继承”和“发扬”，而到了另一个历史阶段又会为历史所抛弃和排斥；相反，有些传统文化价值，在前一个历史阶段曾受到否定性批判，而到后来某一个历史阶段又会作为有益的东西而为人们所吸取。因此，人们在不同历史条件下的传统文化研究中，对传统文化价值所表现出来的不同态度，归根到底都可以看作是历史本身对传统扬弃过程的史学反映。同样也可以说，人们对于传统文化的研究、评价及其取舍态度，也只有客观地反映和体现了这种“历史的扬弃”才真正具有“历史”的意义。

列宁曾经指出，“在分析任何一个社会问题时，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绝对要求，就是要把问题提到一定的历史范围之内”。^⑦因此，我们对于儒家文化的历史价值也应该始终将其放置到一定的历史条件下来研究把握，而不要超历史地、抽象地或根据所谓永恒的价值准则去评说它的是非善恶。我不赞成那种把传统文化价值简单地、绝对地划分为或好或坏、或是“精华”或是“糟粕”的思想方法，因为

这种方法很容易使人们往往根据自己的主观好恶来随意割裂和取舍传统文化价值，而且往往把所依据的价值准则绝对化、永恒化了。我主张历史地估价儒家经济伦理的文化价值，就是要将其放置到我国社会经济发展的各个不同的历史阶段、结合不同时期具体的社会经济问题来把握和评价其历史作用。在这里一般地评说儒家经济伦理是好是坏、是有利还是不利于经济发展是毫无意义的。我们必须首先明确是什么历史时期的、什么样的经济发展？故而我在下篇中将把儒家经济伦理放置到如下三种不同的历史层面上来把握其文化价值：第一，在我国古代社会，儒家经济伦理究竟对于自然经济以及与其相适应的社会经济制度的发展和运行发生了什么样的历史作用，即具有什么样的文化价值？第二，在我国社会由自然经济向商品经济、由传统的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全面转变过程中，儒家经济伦理对于商品经济的发展和工业化、现代化的实现，又具有什么样的文化作用 and 影响？第三，在东亚及欧美的发达地区和国家，儒家经济伦理对于“后工业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和后工业社会文化价值的重建又会具有什么样的文化意义？

第三，理论联系实际地把握儒家经济伦理的社会作用。

我们以往的思想史研究，在评价某些思想家的某些著述时，往往忽视对其所发生的实际社会影响的考察，而仅从“思想史”本身来对其学术地位或历史价值作出估价，以致不同程度上都存在着一些理论脱离实际的倾向。在我国古代社会，由于出版印刷和发行上的困难，许多学者著

述都只能在一个十分有限的圈子内传抄阅览，而很难像今天的出版物那样公之于世，故而在今天看来确有学术价值的古籍文献在当时却未必都有很大社会影响。相反，在民众的世俗生活中，在社会上各个层面的人们社会生活中，却存在和流行着许多对人们的社会行为有着重大影响而又不见文字记载的思想观念。因此，当我们研究考察传统文化的社会影响时，便不能不同时考虑到这两种情况，即既不能过分夸大某些“文献”的社会影响，也不能忽视那些流行于民间的世俗观念对于社会发展的实际影响。为此，本书将采用社会文化学的方法，在对儒家经济伦理的理论内容全面介绍阐述的基础上，重点考察其对过去、现在以及将来的社会经济发展所发生的和还将发生的实际文化影响。在第二章中我把儒家文化划分为士林儒学、官方儒学和世俗儒学三个文化层面。当然，介绍儒家经济伦理的理论体系不能不首先着眼于儒家经典子书所反映的士林儒学，但我们在对其理论阐发和评价的过程中，便不能不从其“经典”中走出来，并力求把儒家文化的这三个文化层面结合起来，以便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来把握儒家经济伦理在其长期发展过程中，是怎样逐步制度化、世俗化而转化成为官方的治国思想和民众的世俗经济观念的。事实上也是这样，儒家经济伦理正是通过这种不断制度化、世俗化过程，即不断渗透到国家的经济制度、经济政策和民众的日常世俗经济观念之中，才对社会经济的实际发展产生了深远的文化影响的。本书对儒家经济伦理研究的主旨就在于试图揭示其对我国两千多年来社会经济发展所发生的这种实际的文化影响。

最后，我还需要对本书的史料发掘和史料运用问题作些说明。

在我国，对儒家经济伦理的系统研究至今未见有专门论著问世，本书作为这个研究领域的草创之作，它的首要任务即是对史料的全面发掘和整理。尽管在这方面我的研究还很粗浅，因而对史料的发掘还远远不够，但在指导思想上我力图尽量剔除个人的主观好恶，以便尽可能客观地、全面地发掘和整理史料，即力求把儒家的整个经济伦理思想体系“和盘托出”。

儒家学说经过了二千多年的发展，虽经秦汉唐宋明清历代吸收法家、道家和佛教等学说而多有演变发展，然万变不离其宗，其基本思想格调终不脱孔、孟、荀三大儒家宗师为代表的早期儒家学说之章法。因此，本书在史料的运用上，将以早期儒学为主要研究对象，并以春秋战国至西汉时期形成的儒家经典子书文献为基本资料来源。除此之外，为了较全面地反映儒家丰富的经济伦理思想，我还参考了像《吕氏春秋》、《晏子春秋》一类著作中的一些能反映儒家思想的史料。^⑧就是对于像《孔子家语》一类“伪书”，我也从其反映和体现儒家思想的意义上引用了其中的一些史料。至于宋明理学，由于其思想内容比较复杂，需要对其进行专门研究，因此本书不拟涉及，只是在必要的时候引用了他们其中个别人的几段文字。总之，本书虽以先秦儒家为研究重点，但并不局限于此，而是试图通过该书为人们展示出儒家经济伦理思想的思想全貌和基本理论体系。

本书的结构分为上中下三篇，在上篇中主要论述儒家